

席絹

作品集



就這麽這家少太可惡。
搶走了他六年來的所有心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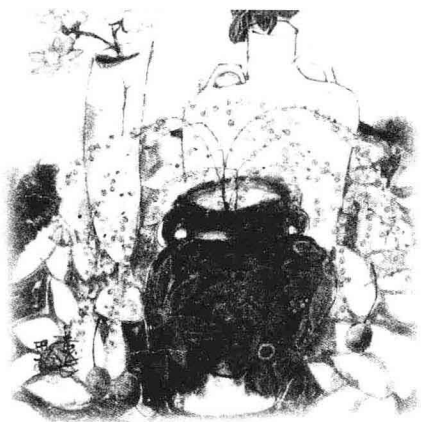
他不甘心——于是，男人的戰爭開始了……

歪 點 擒 郎

Xinjuan



歪
点
擒
郎



席
绢
著

敦煌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歪点擒郎/席绢著. - 敦煌文艺出版社, 2000. 10

ISBN7-80587-521-9

I. 歪… II. 席…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1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13565 号

歪点擒郎

席绢 著

*

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兰州市八一路 20 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金马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6 字数: 110 千

2000 年 10 月第 1 版 200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ISBN7-80587-521-9/I·483 定价: 9.80 元

A

方笙是个表里不一的女子，而且她从不否认这一点，甚至常常警告周遭的人。偏偏哪！老是让人当成耳边风，一再受骗也不知悔改。

真是天晓得！如此一个心性精明俐落、理智聪慧的女子，怎么会长成一副娇弱怜人的模样。是个美人脸当然好，但美人的长相可以是多种呈现法的，不是吗？“相由心生”不就是这么来的？精明冷静的心性该佐以一张美丽强悍有气势的脸才好，不是吗？不应该长出一张随时可以流泪的弱质美人面，谁知道老天在造她时出了什么岔子了！

她是方氏企业第一顺位继承人，所以打一出生，她就被教育着种种主事者该学习的东西，这种教育方式下。只要不是太笨的人都会被训练出相当自制的性格。谁知道呢！反正她活到二十岁了，就是这副德行。

既然无力改变，也就笑纳了，反正受害者永远不会是她，她大可不必为那些倒楣鬼哀悼。

“老大，江家公子送来帖子要请你当舞伴。”方家二小姐，十八岁的方箬探头在书房门口问着，手上扬着刺目的金色拜帖。

“叫他滚。”细细柔柔的嗓音由电脑后方传来。很难让人相信这三个字出自温柔甜美的女子的小嘴中。

方箬在五分钟后又出现。

“大姊头，王家五公子打电话来邀请第五次了，这次我要用什么藉口？”

“说我正在与他女朋友通电话，”柔美的声音始终温雅如一。

再过半小时，方箬口气开始不耐烦了！

“姊，柯家小毛头送来一千朵玫瑰、一千朵香水百合堆在楼下客厅，上头都别着邀请函，怎么回覆？”

“叫他去跳淡水河，顺便连花一起。”忙于工作中的美人儿向来有无人可比的超强耐心，是所有暴躁的方家人难望其项背的。

又过了一个小时，方箬终于暴发了，冲到房中吼叫：

“老大！你别再吊人胃口了！明天就是高夫人的晚宴了，你到底要让谁当你的护花使者啦！我不要再帮你接电话了，烦死人！”

方箬终于处理完手边的事。这是父亲临时交给她的公事，用来测验她的能力，给她三天的时间，所以她有二天半的空档可以去玩乐一下。关掉电脑后，她慢调斯理、优雅万分的

走到帅气的妹妹面前——

“我不要任何人陪我去高夫人的宴会，至少我成年的第一个舞会，不该由任何一个对我毫无义意的男人陪伴。但我又恰巧没有知心男友，小箬箬，看来柔弱的为姊我，只能借你用一用了，如何？让你提早见识一下大人的世界。”抬头看着身高一七〇的宝贝妹妹，心中真是羡慕得紧，自己才一五六的身高实在是方家的悲剧。那有人父母皆一七〇以上，却意外的生出不足一六〇的孩子？那个才十四岁的弟弟方范也已经有一六七的身长了。

方箬眼睛为之一亮！怒气早已不知消到那边去纳凉了，搂住她娇小的姊姊道：

“真的可以？我可以充当你的男伴？不必穿蠢死人的晚礼服？”她早想去观摩那个二十岁以上的单身成人才能参加的宴会了。听说那个有名的宴会总是以促成一对对姻缘为最终目标，让上流社会人士趋之若。因为高夫人会下帖邀请的女人，绝对是再三严审合格的美人儿。

方箬拍了拍她的脸。

“当然可以，可是别忘了，用你的方法去拒绝掉其他公子哥的邀请。还有，明天你是我的护花使者，可别只记得吃。”

“得令！妹妹我什么时候让你失望过？”方箬开开心心的离开书房，准备集中火力去对付那票狂蜂浪蝶了！最讨厌那些每天送糖来的公子哥了，全把大姊当成是妻子人选。好大的狗胆，也不想他们方家继承人要是那么早就嫁了，那成山

成岭的公事不就要落在自己身上了！那有人十八岁就那么万命的？门儿都没有！

这小鬼！

方笙低笑着，双手交叉在胸前，看向窗外。

高夫人所下的帖子，并没有什么值得光荣之处，即使今年只有七个成年少女收到帖子。倒不是说宴会会有什么稀奇，人们在意的不过是接到帖子后，足以证明自己是不折不扣的美女罢了。

其实这根本是挺无聊的事，不过上流社会向来热爱这一套。

她之所以会参加，其实是为了一个挺荒唐的理由，但没有人会知道。

她不过是想抛掉处女身分而已。

说也好笑，在学校作业与家庭作业的空档时，她相当喜爱以言情小说打发时间。虽然对煽情的剧码嗤之以鼻，但又不可否认其耸动的内容用来度时间挺有用的。

最令人嗤之以鼻的是，小说内容中，女主角永远冰清玉洁，而男主角却像只种猪似的，天天以上床为事业，直到女主角出现……而后，女主角的性行为不管婚前或婚后发生，一定只忠于一人，至死不渝。

真好笑！如果那男主角婚前乐于当种猪，婚后又怎么可能只忠于纯情玉女？少来了，去骗鬼吧！

每个人都说方氏企业的大小姐方笙是具有中国传统美德

的最佳媳妇人选。入得厨房，出得厅堂，相貌美丽，进退得宜，比起那些自诩为现代新女性的男人婆，简直是仙女一般的人物，快快娶回家供着准没错！

在那些男人的流传里，票选出的十大美人中，她列属第一名，而且男人都笃定她百分之百是处女，娶来了绝不会吃亏。

啧！道貌岸然的男人们私底下又是一副德行，真是令人失望。

对不起得很，她对当“女主角”没任何兴趣，一如她不想再当处女的想法是相同的。

日后她可能会爱一个男人爱得要死，但她的一切，却不会为了那一天的到来而乖乖守着，特别是那个男人也一定不会守身如玉。

鲍平一点的说，她死守处女身分实在无聊得紧。

当然其中大唱反调的心思不是没有。

她哪，方笙。

一个彻底表里不一的女子。

二十岁，其实也不过是半大不小的年纪，至少在心理层面而言，有待成长的空间相当多，但生理上来说，到底也具备了成年人的所有条件。

眼前全身镜里映照出的倩影正这么表示着。虽然才一五六的身高，但并不代表没得补救，这可得感谢拿破仑先生——据说这家伙发明了高跟鞋，足足八公分高的鞋跟，考验着女人高超的平衡感。

再者，除去身高的疑虑之后，前凸后翘的身段可也是有模有样。好生打扮完，足以符合惊全场的条件。

方箏是第一个捧场的人，吹了声长长的口哨，走到楼梯扶手前等着挽佳人赴宴。

“大姊，真看不出来这么有料。但你会不会担心跳舞跳到一半衣服掉了下来？”

合身且服贴的酒红长礼服，基本上由两根细金托住低胸的剪裁，如果细金不小心断了，那么这一身礼服怕是会一路掉落到地板上安息。方箏的担心不是没有道理，身为方家的千金小姐，那有任人看免费冰淇淋的道理。

方笙横了妹妹一眼，将手中的黑纱披肩盖上雪白的香肩，遮去大部分春光，才让方箏住嘴。外人眼中的大家闺秀典范的方笙，其实相当豪放，只是向来不刻意张扬。有身材，自是有露的本钱。但又聪明的将尺度拿捏得精准，媚而不惑，雅的气度正好掩去服装所会招致的遐思邪念。即使这么迷人的扮相，依然有其高贵风华。

“看来我今晚是没什么自由行动的机会了！”方箏不住的咕哝，将姊姊扶坐入跑车内。

“你还是可以溜去吃大餐的，向来会出事的人是你不是我。”方笙好优雅的伸出莲花指提醒她。

也不知怎么回事，向来方家二小姐的方圆十里以内，总会有一些事端发生，然后终究会扯上她，再然后，她便可以施展俐落的身手与人干架，以致于方家三姊弟同样学习武术，最出

色的人永远是方箐莫属。

对于这一点，俊美的方箐似乎是乐在其中的。

没见过有哪个女孩子这么不在乎脸孔的。每次鼻青脸肿的回家，还敢笑得像混世魔王！只要打架称王，可不管赢得有多狼狈。在方箐看，方家怪异的人并不只她一个，她这个怪妹子也好不到哪儿去，而且那冲动的性子也令她担心不已。

在方家，母亲的身体一向欠安，没有心力去关照子女，而她们的父亲则是一个冲动莽直型的人——这一点倒是尽数遗传到老二、老三身上。平时好商量得紧，对自己家人简直是无话可说的千依百顺，但也极端护短，举凡与外人有所冲突，这方家的大家长一律先认定错的是别人，自己宝贝的子女那有可能犯错！这种不公正的长辈当然不是优良范例，所以方箐一直是教导者般的存在。她下的指令、教训的词令，比父母说一百句还有用。否则依父母那种绝对护短、百般溺爱子女的人，早早教出败家子兼浪荡子。

方箐之所以是第一顺序家族事业继承人，并不只是因为她是长女，而且生长在无重男轻女的观念环境中。更重要的理由在于她冷静——这在方家的遗传因子中是多么珍贵少见的特质呵！而且她公私分明，从不意气用事，更有广结善缘的天分。

方家的事业做得挺大，但风评并不好，得罪的人更是多不胜数，这得全拜他一家子不良脾气所赐！待人处世极端的欠圆滑，全以自己方便快乐为前提。

因此，自从长辈们确定了方家未来继承人非长女方笙莫属之后，她便被刻意的栽培，所有超重的功课全以未来掌门人做准备，也就是说，从她七岁以后，就不再有无忧无虑、成天闲晃扮家家酒的生活可以过了。

不过，再多的功课对她而言都构不成威胁。

她仍是好整以暇的得以搞一些好玩的事来调剂自己乏味的生活。

例如今天的宴会。如果没有意外，她会在今晚成功丢掉“少女”身分。这是她准备给自己的成年礼。但百分之百的前提是：那男人一定要称头顺眼才行，而且最好不是可以常在上流社会见到的人。否则多尴尬，对不对？

随着车速的奔驰。景物的一一飞掠而过，高夫人举办宴会的饭店已然在望，并且略有塞车倾向。可见此时正是与会人士抵达的尖峰时段。一辆辆进口名车排列在车道上，而饭店入口处布置得有如星光大道，正待名仕佳人踏上，接受世人瞻仰。

有够无聊的摆谱！方笙打了个长长的呵欠，下巴搁在方向盘上。“以后我也要参加这种宴会吗？”

“我想高夫人恐怕不会发帖子给你。”以高贵妇人自许的高夫人，对方笙这种帅气的中性女子是避之唯恐不及的，尤其方家的二小姐之好战远近驰名，高夫人那能容许自己高贵的宴会遭人破坏的一丁点可能性。因此危险人物不管美不美，都无法收到高夫人的请帖。

“稀罕哩！要我穿成洋娃娃，然后让一群色狼看，我还不如去死！”方箏皱着鼻子叫着。

“别抱怨了，反正这种宴会也没啥必要性，除了食物尚称可口外，其他的根本没什么。”

“那你为什么来？”

方箏吐气如兰的假向妹妹肩头。

“我来钓男人啊！”

“少盖了，不信！”方箏伸手搂住姊姊，从善如流的当了一只色狼，在方箏嫩乎乎的脸上乱亲一气。

痒得方箏连连告饶，最后跌入方箏怀中笑不可抑。由于姊妹俩只顾着嬉戏，没有注意到前方车子已开走，而她们已挡住后方车子好一会儿了，亏得后面的车子有风度，没有按喇叭胡催一通。

“别闹了，快开车到门口。”方箏推开妹妹，正色的叮嘱，一双明媚大眼拂向后边，除了一辆名车的外表可以看得清之外，基本上她是看不见后方车内的人或什么的。但，为什么她有强烈的预感后方车内的人似乎正以奇特的眼光在看她呢？一定是自己多虑了！彼此应都是看不见的，现在可是晚上七点，而不是早上七点啊！

车子驶到饭店门口。泊车小弟立即殷勤的打开方箏这边车门，迎出了佳人之后，也俐落的接住了方箏丢过来的小费，立即将车子开走。

“方少爷，方小姐到！”站在大门口通报的小厮扬声往里头

报告着。

方少爷？不会吧？方箐挽住姊姊，一边不怀好意的瞪着小厮。虽然邀请卡上面只写了方笙的大名，可不代表方笙的护花使者一定得是男的呀！这白痴瞎啦？即使她打扮得再中性化，可没有男性化耶！何况她们姊妹长了六分像。

方笙暗捏了妹妹一把。

“别给我生事。我可不想还没走入会场就被轰出来。”

真可惜！方箐心中连叹三声。

“披肩拉高一点，免得被看去太多。”

不是方箐多虑，实在是以她这种身高俯瞰的角度来说，方笙的衣着实在是——亏大了！身材有料也不该这么现。瞧！还看得到乳沟哩！啧啧！

见方笙笑得毫无忏悔之心，方箐忍不住决定要自己动手，抓住她的黑纱披肩一角——

“别动手动脚的，难看！”方笙抽掉她的手。姊妹俩几乎没在长长的走道上拔河。

方笙终究抵不过方箐的决心，最后由方家老二占了上风，一把抽开老大的披肩，准备重新把她包紧一点。由于太粗鲁了，害得方笙被足下的细高跟鞋拐了一下，整个人往后方倒去，方箐反应迅速的想要救美——

但一双厚实温暖的大掌更快的扶住了佳人香肩，免去了佳人出大丑的镜头。

也许是裸肩的关系，以致于在那一双男性的大掌贴于其

上时,产生了一股奇特的电流,令方笙心中战栗了下!有那种肌肤相亲的激越感受。是谁?

“喂!还不放手?”方笙可见不得她们方家的公主任人轻薄,直对着扶住她姊姊的男子叫嚣。

方笙站稳了步子,身后的男子立即绅士的放开她,也得以让她瞧见了男子的长相。不过她首先瞧到的是男子不悦的利眼与轻鄙的浓眉紧蹙。为什么?

“公共场所并不适合嬉闹。”男子平静的声调略冷,但又不至于冷到失礼,淡淡的点头,便越过她们率先走入会场。

“没见过这个人。”方笙瞧着他的背影自语。

方笙连忙包住姊姊,以黑纱遮住所有外的春光。

“搞不好是那个有钱佬的归国子女。听说这一次前来的才俊们,几乎都是学成归国的人,就不知道镀的是真金还是假金了。”

“他的声音有一些些腔调。”她还在想。

“哎呀!放过洋回来的人都差不多啦!多的是连祖宗八代叫什么也忘了,国语不标准也正常得很!”

“今晚你最好多吃东西少说话。”方笙简直拿妹妹的刻薄没辙。不知道什么时候才会长大呀!

“是,大姊头!”

连忙挽大姊进入会场,免得听训难过。

事实证明——想叫方笙不闹事。简直比叫猪去飞天还困难!

许多时候，问题真的真的不是出自方箏，而是来自麻烦的自动到来。也许只能说这个方二小姐天生有吸引麻烦的特质，致使她永远有架可以打。

谁又能预料到今年最出色的美丽佳人竟只有一人呢！谁又能预料到上流社会的狂蜂浪蝶会那么多，旷男的人数也令人咋舌！然后，当所有人知道她这个护花使者其实是位假凤之后，方箏这位名气响亮的千金闺秀的方圆百里之内，几乎要用“水不通”来形容了。

这……当然是方家人的荣幸啦！惫不成闹事的理由。但后来可就不同了，其中有一个赵公子简直是色胆包天，居然自以为是白马王子，硬是穿越过邀舞的人墙。一把拉过方箏

如果赵公子当真长得玉树临风、有模有样也就算了，即使动作稍嫌粗鲁外加没水准，倒还值得被原谅。哎！帅哥嘛！

可他小子偏偏长得一张连上帝也要哭泣的抱歉脸，并且一碰到佳人的玉手便迫不及待的想把他那张章鱼嘴印上伊人芳颊。真是孰可忍、孰不可忍！

也就是在五分钟前，方箏不顾高夫人的花容失色兼昏迷不醒，拎着赵公子的衣领出去外头海扁，此刻尚不见人影。

方箏依在大理石柱旁，身边仍是围着一些男子（真是不怕死）。随着舞曲的旋律流泻，一双双人影皆步入舞池沉醉于抒情乐曲中。她只是巧笑倩兮的微摆着身，并不轻易与人陷入亲密的肢体相触之中。

可是她享受的宁静自得并没有太久。即使围在身边的男人并无法说动她步下舞池,但并不代表她“被允许”太过自由,有一种男人是几近难以忍受的霸道,完全不懂尊重别人。

“跳舞吗?”低沉且温润的男声在耳后响起方歇。

下一刻,她已发现自己的小柳腰被人扶住,强制带往舞池中而去。待她看清来人时,两人已调整好契合的舞步在摆动身躯了。

是他。

方笙在昏黄灯光下笑看这名令她沉思良久的陌生人。刚见时,他冷淡自制且不失礼,但难掩眉宇间的嫌恶,此刻又是另一番面貌。除去刚才的霸气之外,此时可以说是灼灼的展现猎人光芒,看她的眼神是典型的追求姿态,不过她可不会以为这叫一见钟情,百分之百的可能居心在于一夜激情。这是全天下男子的期盼,可以一亲芳泽又不必负责。

“先生贵姓? 大名?”她问。

“鍾适。”他目光不曾稍离她精致的面孔。

“知道我是谁吗?”

“方笙,台湾贵公子们眼中的佳媳良妇人选。”他的语气含着讥嘲。

“鍾先生不是台湾人?”

“香港。任职于华康集团。”

她眼睛眯了一下,笑问:

“您就是三天前由鍾重阳老爷子钦派来台湾做市场评估

的神秘人物？”

他这回笑得充满赞赏。

“想不到这种宴会中也会有关心商场新闻的人。你们这些公子千金不都是享乐第一、公事抛脑后的好命人种吗？”

“嘿！您的尖酸程度与舍妹有得比。”

鍾适瞥了眼不知何时回到会场，并且守在食物区补充流失大量体力的方笙一眼，忍不住又笑了。

“初时，我还以为令妹是你的小男朋友，放肆得紧，不仅公然在车内亲热，也在门廊玩耍。”

方笙明白的低语：

“原来阁下的不屑眼光来自小女子的不端庄。”

他深沉的看着她，此刻认知到的她，已不仅是美丽、雅或迷人明媚了，而是更深一层的，来自她温雅面孔之下，有着一颗不简单的头脑，且不是那么容易可以让人解读，甚至连他也不能精确下判断。

一如她的气度不该配着裸肩性感礼服，以及她温雅的长相不该有精辟的词锋与一针见血的口才，让人不敢小看。

“方笙，你不简单。”

“如果你的口气中含了些许对我的佩服，那么是否代表您会将方氏企业列入合作的名单中呢？毕竟阁下口中不简单的我，正是日后方家的继承人。”

他浓眉高高耸起，讶异这年仅二十岁的小丫头居然已有强悍的架式，谈笑用兵之厉害令人刮目相看。